

本市計程車客運服務業服務費收費標準表

項次	本市計程車客運服務業	服務費收費標準
1	新形象計程車無線電台	每月 2400 元
2	雄風計程車無線電台	每月 2100 元
3	凱旋計程車無線電台	每月 3000 元
4	興旺計程車無線電台	1. 服務費收費標準 1 個月 2000 元 2. 每班派遣服務 1 班 10 元，最多收費 1000 元。
5	佳雨計程車無線電台	按月固定給付，每月新台幣 3000 元。
6	大發計程車無線電台	基本費 1300 元+每出一班加收 10 元派遣費
7	博愛計程車無線電台	基本費 1300 元+每出一班加收 10 元派遣費
8	澄清湖計程車無線電台	1. 按月固定給付，每月新台幣 2100 元 2. 每月基本費新台幣 2100 元，提供 50 次服務，超過基本次數，每次新台幣 10 元，上限不超過新台幣 3000 元。
9	瑞龍計程車無線電台	服務費以載客量（次數）依法調整為三種收費模式 1. 月出班次數 50 次以下，服務費 2100 元 2. 月出班次數 51-150 次，服務費 2500 元 3. 月出班次數 151 次以上，服務費 3000 元
10	夏威夷計程車無線電台	服務費以載客量（次數）依法調整為三種收費模式 1. 月出班次數 50 次以下，服務費 2100 元 2. 月出班次數 51-150 次，服務費 2500 元 3. 月出班次數 151 次以上，服務費 3000 元
11	倫永計程車無線電台	1. 按月固定給付，每月新台幣 2100 元 2. 每月基本費新台幣 2100 元，提供 50 次服務，超過基本次數，每次新台幣 10 元，上限不超過新台幣 3000 元。
12	天龍計程車無線電台 （第一計程車無線電台）	1. 按月固定給付，每月新台幣 3000 元。 2. 每月基本費新台幣 2100 元，提供 50 次服務，超過基本次數，每次新台幣 10 元。 3. 以上費率由駕駛人自行選擇其中一項適用。
13	中華衛星計程車隊	針對計程車駕駛員加入車隊之收費標準訂定二種方式，提供駕駛員選擇 1. 服務費與保險費（乘客險每輛車投保新台幣 2000 萬元）每月新台幣 2800 元整。 2. 服務費與保險費（乘客險每輛車投保新台幣 2000 萬元）每月基本費新台幣 1300 元整，每增加 1 次旅客乘載，再增收 10 元，最高總收費為新台幣 3000 元整。
14	好客來計程車衛星車隊	高雄市市區派車每月電台服務費 1200 元，每次派班 10 元。

註：依據「計程車客運服務業申請核准經營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計程車客運服務業向接受服務之計程車駕駛人收取服務費，其收費標準應送該管公路主管機關登載於機關網頁。